# 关于对《嘉善县学校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 年)》（公示稿）的起草说明

为进一步促进嘉善县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使其与社会经济发展、城市发展相适应，优化教育设施用地布局，确保各类各级学校的现代化及标准化建设，为嘉善县学校建设规划管理提供依据，同时为未来建设预留足够的承载空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浙江省关于教育现代化相关规定内容，结合长三角一体化及先行启动区发展要求，2020 年 4 月嘉善县教育局组织开展了《嘉善县学校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 年)》（以下称“本规划”）编制工作，2020 年 12 月经专家评审会审议原则通过，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经修改完善后于 2021 年 4 月进行了草案公示。本规划是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层面的学校布局专项规划，规划范围内的相关建设管理活动，必须遵守本规划规定，并鼓励进一步编制下层次的详细规划，以加强建设管理。其它还应符合国家、长三角一体化地区、浙江省及嘉兴市的有关政策、法律、规范相关条款的规定，需更改规划内容的，应符合相关规定程序。

《嘉善县学校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 年)》（公示稿）的起草说明的有关情况如下：

##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嘉善县全域，包括魏塘街道、罗星街道、惠民街道、西塘镇、姚庄镇、大云镇、天凝镇、干窑镇、陶庄镇，区域面积约

506.97 平方公里。

## 二、规划期限

本规划与《嘉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规划期限保持一致，其中近期规划期限为 2020-2025 年，远期规划期限为 2026-2035 年。

## 三、规划内容

本规划对象为嘉善县全域范围内的教育设施，其中规划重点为基础教育设施，即幼儿园、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普通高中。

为提升嘉善县总体教育设施的标准及质量，本规划同步考虑了职业高中、普通高等学校、国际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成人教育学校等其它教育设施的规划布局。

## 四、起草的现实依据

随着长三角一体化深入融合发展特别是先行启动区的持续推进，以及浙江省提出教育在全省各领域率先实现现代化目标要求。近年来嘉善教育事业取得长足发展，但常住人口增加带来的幼儿园和小学就学压力不断增大、部分区域学校分布不均以及更高品质教育的需求等现实热点问题亟需解决。

为配合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扩大优质教育供给，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已具备同步开展教育专项规划的现实基础。

## 五、起草的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18 年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1 年修订草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019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订）等对教育服务设施均作出了有关规定，同时在编的《嘉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征求意见稿）及相关控制性详细规划对教育服务设施提出了战略安排和具体控制引导要求。

## 六、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1.实际服务人口

依据国家及相关部委要求，本次教育设施配置以实际服务人口规模为基本依据，本次规划中服务人口规模与《嘉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确定的服务人口规模保持一致，即实际服务人口为 110 万人。

2.生活圈学校布局

由于嘉善暂未有专门的生活圈专项规划成果，本次规划主要结合规划管理单元、行政边界、自然分界、服务范围等因素综合划定，共计划定 22 个社区生活圈。本规划同时对接了《嘉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0-2035》中的相关指标及人口分配数据，综合考虑各街道及乡镇的发展诉求因素，对县域规划服务人口进行了详细分配。

3.先行启动区

先行启动区规划内容为西塘镇及姚庄镇全域范围内的教育设施，其中规划重点为基础教育设施，即幼儿园、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普通高中。为提升嘉善教育发展水平在示范区内的地位，本次规划同步考虑了普通高等学校、国际学校等教育设施的规划布局。

初步确定在祥符荡打造一处科教园区，以数字经济、高端智造为

主要发展方向，探索集群式学院模式，引进若干高校（校区）、特色型独立学院、高水平科研机构。

4.规划作用

本规划是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结合了嘉善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社区生活圈、教育设施服务半径及相关专项规划要求，在总体规划层面上提出了各类学校的示意性用地边界及位置，具体用地边界及位置需在下层次详细规划中予以核定落实。